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农指〔2024〕69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江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4〕26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局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资金 650 万元（其中巩固拓展成果考核奖励资金 500 万元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 63 万元、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10 万元）。资金列入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科目。

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作为中央直达资金

省级对应安排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。请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履行好业主主体监督职责，并开展好资金绩效目标评价工作。

附件：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石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5 日印发

附件

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
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		
市级主管部门		赣州市财政厅、赣州市农业农村局	实施期	1 年
地方财政部门		石城县财政局	地方主管部门	石城县农业农村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5399		
	其中: 省级补助	5399		
	地方资金			
年度总体目标		通过项目实施, 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, 提升农业耕作水平, 增加群众收入, 壮大村集体经济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安排实施项目 (个))	40
			资金安排金额 (万元)	650
		质量指标	项目质量达标 (个)	40
		时效指标	项目验收及时率 (%)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受益人口 (人)	15300
			其中脱贫人口或监测对象 (人)	1184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 95%